

彰化縣 106 年度第二次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管理委員會暨委員說明會 會議紀錄

- 壹、開會時間：106 年 8 月 10 日下午 2 時
- 貳、開會地點：彰化縣政府第一行政辦公大樓 3 樓簡報室
- 參、主 席：賴副主任委員振溝 記錄：黃聖惠
- 肆、委員出席率：委員總計 15 人，出席 12 人，出席率約 8 成，詳如簽到簿
- 伍、出席單位：詳如簽到簿
- 陸、主席致詞：(略)
- 柒、委員說明會：如附件一，補充 106 年度公益彩券盈餘運用考核建議事項初步改善情形、107 年度預算相較 106 年度預算增減逾 50% 之計畫及 107 年度新增計畫。
- 捌、報告事項：
- 一、業務單位報告：如附件二。
- 委員提問一：請業務單位補充說明 106 年公益彩券盈餘運用考核建議事項是否已經處理改進。 提問委員：林委員玉嫦
- 答問一：106 年度公益彩券盈餘運用考核建議事項初步改善情形詳如附件一，另因 106 年度考核成績結果中央尚未正式行文，該建議事項係為 106 年 7 月 5 日考核當天綜合座談之紀錄，俟中央正式公告成績結果將再正式報告 106 年度公益彩券盈餘運用考核成績結果及缺失建議改善等情形。
- 決議：洽悉。
- 二、財政處報告：如附件三。
- 決議：洽悉。
- 玖、討論提案：
- 案由一：本年度推動社會福利工作計畫申請公益彩券盈餘辦理調整預算共計 6 案，經費總計新台幣 411 萬 6,000 元整，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社會處
- 委員提問二：案號第 1、2 號之身心障礙者樂活補給站經費共調整 46 萬元至其他計畫，其賸餘原因為何？調整後僅餘 25 萬元是否足夠？
- 提問委員：賴副主任委員振溝
- 答問二：因今年社團法人彰化縣盲人協會辦理身心障礙者樂活補給站獲中央補助 51 萬 5,000 元，賸餘 25 萬元將視實際執行需求補充。

委員提問三：案號第 2 號之身心障礙者家庭托顧服務，其計畫書係為 107 年度計畫及經費概算，是否為誤植？
提問委員：呂委員敏昌

答問三：該案係為增設家托點，因尚未確定今年是否有經費可以增設，故單位以 107 年計畫提送，此部分會再請單位修正為 106 年度。

委員提問四：案號第 2 號之身心障礙者家庭托顧服務，僅設有 1 名家托員照顧 3 名身障者，如該名家托員差假該如何因應？
提問委員：侯委員秀玲

答問四：一個家托點的家托員與身障者比例為 1:3，故經費僅提列 1 名家托員，如原本聘用之家托員差假，則由服務單位另行派遣或先轉由臨短托服務，不會影響身障者之照顧。

委員提問五：案號第 4 號之落實兒童權利公約（CRC）多元宣導計畫賸餘原因？

提問委員：賴副主任委員振溝

答問五：原編列經費包含劇團宣導，惟實際執行發現籌組劇團有困難，致經費賸餘。

委員提問六：目前社會吸毒狀況頻傳，案號第 5 號將吸毒輔導處遇經費調整至青春專案宣導是否應再詳加考量？
提問委員：王委員乾勇

答問六：有關青少年吸食三、四級毒品之輔導服務方案因本府實施人力控管政策致人力無法聘足，調整之經費為已賸餘之人事費用，並不影響原本吸食毒品之輔導服務。

決議：106 年度推動社會福利工作計畫或方案申請公益彩券盈餘辦理調整預算乙案，核准 6 案，計新台幣 411 萬 6,000 元整，明細如下：

- 一、案號第 1 號：有關辦理「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建築物修繕及充實內部（含辦公環境）設施設備費用」經費尚不足新台幣 5 萬元，請同意由「身心障礙者樂活補給站」項下調整支應，提請審議：照案通過。
- 二、案號第 2 號：有關辦理「身心障礙者家庭托顧服務」經費尚不足新台幣 41 萬元整，請同意由「身心障礙者樂活補給站」項下調整支應，提請審議：照案通過。
- 三、案號第 3 號：有關辦理「補助民間團體及各鄉鎮市公所辦理兒少福利服務相關業務及活動」經費尚不足新台幣 200 萬元整，請同意由「公私協力托嬰中心實施計畫」項下調整支應，提請審議：照案通過。
- 四、案號第 4 號：有關辦理「兒童青少年福利服務中心經營管理計畫」經費尚不足新台幣 20 萬元整，請同意由「彰化縣落實兒童權利公約〈CRC〉多元宣導計畫」項下調整支應，提請審議：照案通過。
- 五、案號第 5 號：有關辦理「兒童少年保護宣導工作及加強辦理青春專案宣導」經費尚不足新台幣 85 萬 6,000 元，請同意由「青少年吸食三、四級毒品之輔導處遇計畫」及「家庭暴力『關懷服務專線』計畫」項下分別調整 46 萬 6,000 元及 39 萬元支應，提請審議：照案通過。
- 六、案號第 6 號：有關辦理「補助各鄉鎮市公所及民間團體辦理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及老人福利業務設施設備費用」經費尚不足新台幣 60 萬元整請同意由「日間托老服務」項下調整支應，提請審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有關明（107）年度推動社會福利工作計畫或方案申請公益彩券盈餘辦理之計畫共計 131 案，經費總計新台幣 7 億 7,391 萬 7,000 元整，執行單位包括衛生局（15 案、3,216 萬 4,000 元）、勞工處（1 案、21 萬元）及社會處（115 案、7 億 4,154 萬 3,000 元），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衛生局、勞工處、社會處

林委員玉嫦建議：為使委員更聚焦預算提案重點，建議將年度預算增減差距較大的計畫列出，以及整理出新增計畫彙整表，使資訊更清楚。

業務單位回應：針對 107 年度預算增減逾 50% 之計畫及 107 年新增計畫，請各提案單位於現場進行說明，使委員更加清楚瞭解。

主席裁示：往後於總提案說明內將該年度預算重點列出，包含年度預算增減逾 50% 之計畫案數量，以及年度新增案件數量，並表列清楚，以利委員聚焦審查。

衛生局補充：有關第 1 號(衛-1)身心障礙者居家護理及居家復健服務計畫，基本上健保有試辦方案，民眾如符合申請健保試辦計畫則走健保管道，本案係特別針對 49 歲以下身心障礙者，經評估符合者才使用本方案，不與健保資源重複，係為額外補充服務，回應民眾需求，請委員支持。

社會處補充：因該案中央公彩考核委員已連續三年建議移除，避免未來影響公彩考核成績，建請衛生局自行籌措財源編列支應。

蕭委員文高建議：類似本案額外服務的衍生問題很多，當今天開放法定及已經核定需求不足的部份，後面其他服務是否也會跟著門戶洞開，將來公彩是否能容納日益龐大的需求都是問題，且本案已經連續三年由公彩考核委員建議勿以公彩盈餘編列，建請另籌財源執行。

主席裁示：考量公彩考核委員建議及多數委員意見，本案不予核列，請衛生局另籌財源編列，另仍請社會處將本案函請中央釋示。

社會處補充：有關第 107 號(社-91)社會福利資源整合計畫及志願服務推廣中心業務委託案因勞健保補助單價為 25,729 元，概算以 26,000 元計算，故總需求擬減列 3,000 元。

呂委員敏昌建議：本案減列 3,000 元沒有意義，且如明年勞健保調整需要增加又由民間單位自籌，對受託單位不公，建議無需減列。

主席裁示：本案視明年勞健保實際金額執行，於決算顯示，預算無需特別減列。

林委員玉嫦建議：有關第 46 號(社-30)身心障礙福利機構評鑑獎勵，因身障機構在經營上照顧費用相當高，且 6 年評鑑一次，建議提高獎勵金，給予更高的肯定。

社會處回應：因獎勵金核發標準配合評鑑實施計畫已簽奉一層核准，無法在本次會中單獨提高獎勵金。

主席裁示：本案視財源狀況納入下次評鑑考量。

呂委員敏昌建議：有關年度計畫編列標準部分，有些社工薪資不一、社工加給亦不同；另有些經費需要單位自籌勞健保，有些則不用，是否能有通案性的編列標準。

業務單位回應：社工薪資不一的部分係因聘用年資不同，有晉薪或升等的差異，並根據其學歷及專業證照另有加給致有所差異；另單位自籌部分，乃因各方案執行方式不同，有些應由本府辦理而採委辦招標的部分經費全額編列，有些由單位提報而採補助形式辦理則需要單位自籌少部經費。

委員提問七：有些計畫有編列加班費，有些則沒有編列加班費，這將來會造成執行單位的困擾。

提問委員：呂委員敏昌

答問七：一般來說，本府自辦的方案計畫會編列相關加班費，或由本府相關預算支應加班費；而針對委外辦理之方案計畫並無編列加班費。

委員提問八：同樣是家庭福利服務中心，其社工薪資為何不同？

提問委員：侯委員秀玲

答問八：因溪湖區為原有之家庭福利服務中心，而鹿港區為新設，其內部社工因年資不同有晉薪致其薪資有落差。

委員提問九：有關復康巴士其駕駛員的薪資亦有落差，原因為何？

提問委員：侯委員秀玲

答問九：因大型復康巴士司機須具備遊覽車職業駕照，所以薪資較小型復康巴士司機高。

委員提問十：有關第 41 號(社-25)經費概算第 291 頁，臨時人員鐘點費已修正為 133 元/小時，而本案僅編列 113 元/小時，是否為誤植？

提問委員：呂委員敏昌

答問十：本案將於執行時依實際規定時薪支付，並在核准經費內調整運用。

主計處建議：有關第 103 號(社-87)所需人力應為臨時約僱人員，惟案由及說明內容誤植為約聘僱人員，請業務單位修正；第 95 號(社-79)本案內容有進用約聘僱人員，建請配合本府人事處約聘僱人員計畫核定後據以辦理；第 11、12、13、15、41、85 號及第 91 號中，除衛生局提案需俟中央函復結果辦理外，涉及人力部分未明確敘明進用方式。

業務單位回應：有關第 103 號(社-87)所需人力實為臨時約僱人員，往後將注意案由及說明內容，避免誤植；第 95 號(社-79)本案實際執行將配合本府人事處約聘僱人員計畫核定後據以辦理；第 41、85 及 91 號涉及人力部分由委外單位自行聘用；另衛生局部分俟中央函復結果如可編列，其人力進用亦由委外單位自行聘用。

決議：107 年度申請公益彩券盈餘辦理社會福利工作計畫或方案共核定 125 案，金額總計新臺幣 7 億 6,348 萬 3,000 元整，明細如附件四-106 年度推動社會福利工作申請公益彩券計畫總表，各單位核定金額如下：

- 一、彰化縣衛生局：核定 9 案，核准金額為 2,173 萬元整。
- 二、彰化縣政府勞工處：核定 1 案，核准金額總計為 21 萬元整。
- 三、彰化縣政府社會處：核定 115 案，核准金額總計 7 億 4,154 萬 3,000 元整。
- 四、另衛生局暫不予核列之長照失能老人末期社區安寧照顧服務計畫、急性失能老人整合資源運用之家庭照顧服務需求計畫、長照 2.0 縣府創新服務專案計畫-長照專屬秘書服務即時通 Call Center 專案、弱勢中低收入慢性病患自我照護包補助計畫、社區不老健身房設置計畫等 5 案計畫，計新台幣 893 萬 4,000 元整，俟函釋結果妥處，如可運用公益彩券盈餘編列即核准，若不可運用公彩盈餘編列則請衛生局另覓財源。

拾、16 時 25 分散會

委 員 說 明 會

壹、前言：

為落實公益彩券盈餘運用及分配之實質審議、監督及考核功能，特辦理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管理委員說明會，以利委員了解本會任務及職責。

貳、任務及職責說明：

依據「彰化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八條規定，本委員會委員應監督本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之管理及運用，其監督任務如下：

- 一、本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事項。
- 二、本基金年度預算、決算事項。
- 三、本基金運用執行情形之考核事項。
- 四、其他有關本基金事項。

另為落實管理會委員會之實質審議及監督考核功能，委員會應參與獲配計畫運用情形之實地監督及考核者，故各業務單位將於辦理考核、評鑑或補助案抽查時邀請委員出席，請委員如受邀參與時儘可能配合指導，針對服務方案或活動辦理情形及成果、文宣是否應用公彩盈餘補助標章等方向進行監督及考核，使各服務方案及活動更臻完善。

參、公益彩券盈餘之分配及運用：

依據「公益彩券發行條例」規定，公益彩券發行之盈餘應專款專用，供政府補助國民年金、全民健康保險準備及社會福利支出之用，其中社會福利支出，應以政府辦理社會保險、福利服務、社會救助、國民就業、醫療保健之業務為限，並不得充抵依財政收支劃分法已分配及補助之社會福利經費。

運用公益彩券盈餘支應之計畫應注意下列情事：

一、不可運用公彩盈餘編列項目

- 1、未符合政事別社會福利支出項目：依據內政部 102 年 5 月 1 日訂定「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公益彩券盈餘編列及運用說明」略以，認定各該社會福利計畫是否屬政事別社會福利支出歸類原則與範圍時，仍應就個別計畫內容之功能，加以認定其實際歸屬。
- 2、中央一般性補助款指定辦理施政項目：107 年指定施政項目為

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處遇服務、兒童及少年保護服務措施、兒童及少年高風險家庭輔導處遇服務、身心障礙者個案管理服務及健全老人友善環境促進社會參與服務等五項。

- 3、充抵公益彩券盈餘運用考核及追回款項保管及運用辦法第五條項目：含農民健康保險、老年農民福利津貼、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及國民年金保險費等四項費用。
- 4、非法定現金給付項目，指未通過中央公佈施行法規之津貼補助等，如育兒津貼、婦女生育補助、老人津貼、禮金、慰問金、三節慰問金等。
- 5、購置土地。
- 6、補助民間團體辦理購置不動產（含房屋、土地等）及新建設施工程。

二、需編列縣款配合辦理項目

- 1、「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輔助器具及教養費等3項補助」、「低收入戶家庭及兒童生活補助」、「低收入戶就學生活補助」、「低收入戶以工代賑」等6項計畫經費，依財力分級公彩盈餘編列上限為75%；且年度經費編列總額，相較上一年度之減少逾4%。
- 2、購置房屋、新建設施工程之支出，依財力分級公彩盈餘編列上限為75%。

肆、107年度公益彩券盈餘運用及管理考核指標：

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於106年3月28日召開「107年度公益彩券盈餘運用及管理考核指標研商會議」，研修107年度公益彩券盈餘運用考核指標、評分標準表及自我評量表，並經106年3月29日財政部公益彩券監理委員會第70次會議審議通過，復依衛生福利部106年4月19日衛授家字第1060104020號函送各地方政府配合辦理。

有關107年度考核成績計算方式，其中50%採「107年度預算編列」、「106年度預算執行」、「專戶餘額是否符合106年第4季季報表累計待運用數」、「社會福利經費充抵情形」、「專款專用情形」、「法定現金給付編列調整情形」等6項指標考核成績；另50%採106年度實地考核成績，並於以後年度研修考核指標時，滾動檢討書面考核年度成績計算比率。

伍、公益彩券盈餘運用考核影響：

財政部及衛生福利部依據「公益彩券發行條例」及「公益彩券

盈餘運用考核與追回款項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每年考核公彩盈餘獲配之機關，並依據考核結果及成績給予獎懲。

另財政部於 105 年 1 月 8 日台財庫字第 10503602203 號函修正「地方政府獲配公益彩券盈餘運用考核結果之處理原則」，連續兩年不符考核規定者，緩撥地方獲配之公彩盈餘；連續三年不符考核規定者，得扣發獲配之公彩盈餘。

復依據「財政部公益彩券監理委員會組成辦法」第 3 條第 2 項第 2 款規定，當年度考核成績在九十五分以上者，撥付新臺幣六千萬元；九十分以上未滿九十五分者，撥付新臺幣五千萬元；八十五分以上未滿九十分者，撥付新臺幣四千萬元；八十分以上未滿八十五分者，撥付新臺幣二千五百萬元；未滿八十分者，撥付新臺幣一千萬元。如不足撥付時，應按各分配級距，等比例調降之。」

陸、106 年度公益彩券盈餘運用考核建議事項初步改善情形：

建議事項	初步改善情形
<p>法定事項以公彩盈餘支應應搭配公務預算，並衡酌編列比率，例如弱勢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及托育補助(公彩盈餘編列 70%)、失能老人輔具購買租借及無障礙環境改善(公彩盈餘編列 100%)、身心障礙者需求評估新制工作、日間作業設施服務及社區式日間照顧服務(100%)。另發展遲緩早期療育費用補助、身心障礙者家庭托顧等中央補助計畫(72%/105 年編列 82%)，以公彩編列亦應搭配公務預算，自籌款項不宜為 0%。</p>	<p>有關法定事項及中央補助計畫，例如失能老人輔具購買租借及無障礙環境改善、身心障礙者需求評估新制工作、日間作業設施服務及社區式日間照顧服務、發展遲緩早期療育費用補助、身心障礙者家庭托顧等，107 年編列時將以公彩盈餘搭配公務預算編列。</p>
<p>身心障礙鑑定費、少年輔導會推動「飛揚、向陽專案」105 年建議改編公務預算，惟仍有支用；106 年度並繼續編列身心障礙者居家護理及居家復健，建議改善。</p>	<p>「身心障礙鑑定服務計畫、少年輔導委員會推動飛揚及向陽專案」業於 106 年預算編列中改由公務預算編列；另身心障礙者居家護理及居家復健預計於 107 年由衛生局另覓財源編列。</p>
<p>使用公彩盈餘基金購買宣導品，考量宣導效益，公彩 LOGO 建請印製於該宣導品上，非以貼紙另貼。</p>	<p>已通知各業務單位往後應將公彩 LOGO 直接印製於宣導品上，增加宣導效益。</p>

對公彩委員會委員召開說明會，說明內容過於簡略，建請依委員須發揮角色功能而補強說明會議內涵。	日後將加強委員說明會內涵，發揮委員角色功能。
創新及實驗型計畫中，如屬持續多年期計畫應提出創新子方案並落實成效指標的展現，非執行完成量。	日後考核將以創新之子方案名稱提列，並展現其年度執行成效。
105 年度公彩預算編列與支用，在執行面預算流用(勻支、調整支用)案高達 21 案、超支併決算 10 案，建議再審慎依實際需求核編年度預算。	業請各業務單位於提列 107 年度預算時審慎評估實際需求編列預算金額，減少經費流用情形。
委員參與實地考核之評鑑表等資料，宜載明考核日期，俾利審查。	日後考核將請各業務單位提供載明日期之資料，並請委員參與實地考核之評鑑表簽名時加註日期。
有關新聞露出部分，如有運用彩餘，建議增加相關文字報導，俾民眾了解知悉。	本府運用彩餘發佈新聞稿時皆有加註「公彩盈餘補助」之文字內容，惟實際新聞露出之文字報導內容由媒體記者掌握，未來將積極經營媒體關係，儘可能增加新聞露出「公彩盈餘補助」之文字報導。

柒、107 年度申請公益彩券盈餘支應預算提案重點說明：

- 一、107 年度預算提案共計 131 案，初審建議核定 125 案，申請經費總計新台幣 7 億 7,391 萬 7,000 元整，初審建議核定新台幣 7 億 6,348 萬 3,000 元整。
- 二、107 年度預算相較 106 年度預算增減逾 50%之計畫共 17 案，明細如下：

編號	計畫名稱	107 年申請金額	106 年預算金額	107 與 106 年預算增減比
衛-2	長期照顧十年計畫-專業到宅評估實施計畫	4,000,000	9,000,000	-55.56%
衛-9	定點乾燥服務實施計畫案計畫	900,000	500,000	80.00%
社-6	辦理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相關業務及設備費用	1,660,000	660,000	151.52%
社-22	心智障礙者雙老家庭支持網絡服務模式計畫	1,000,000	630,000	58.73%

社-28	身心障礙者社區關懷據點試辦計畫	3,040,000	1,900,000	60.00%
社-32	發展遲緩兒童接受日間托育服務補助計畫	360,000	240,000	50.00%
社-42	托嬰中心訪視輔導暨評鑑計畫	5,671,000	3,497,000	62.17%
社-43	兒童及青少年培力暨社會參與計畫	160,000	100,000	60.00%
社-44	兒童遊戲場設施安全管理與維護實施計畫	140,000	9,550,000	-98.53%
社-66	青少年吸食三、四級毒品之輔導處遇計畫	3,740,000	1,476,000	153.39%
社-68	兒少處遇輔導整合服務計畫	1,341,000	480,000	179.38%
社-83	弱勢家庭研究服務計畫	2,650,000	940,000	181.91%
社-97	低收及中低收入戶婦幼營養補助實施計畫	7,000,000	4,500,000	55.56%
社-102	行動式老人文康休閒專車巡迴服務	900,000	3,100,000	-70.97%
社-103	補助各鄉鎮市公所及民間團體辦理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及老人福利業務設施設備費用	3,000,000	2,000,000	50.00%
社-105	彰化縣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多元輔導計畫	7,866,000	5,208,000	51.04%
社-115	補助各鄉鎮市公所辦理福利社區化設施設備費用	10,000,000	5,000,000	100.00%

三、107 年度新增計畫共 11 案，明細如下：

編號	計畫名稱	107 年申請金額
衛-11	長照失能老人末期社區安寧照顧服務計畫	1,600,000
衛-12	急性失能老人整合資源運用之家庭照顧服務需求計畫	2,530,000
衛-13	長照 2.0 縣府創新服務專案計畫-長照專屬秘書服務即時通 Call Center 專案	2,000,000
衛-14	弱勢中低收入慢性病患自我照護包補助計畫	304,000
衛-15	社區不老健身房設置計畫	2,500,000

社-30	身心障礙福利機構評鑑獎勵	420,000
社-69	兒少藥物濫用家長親職教育輔導方案	600,000
社-84	幸福家庭齊步走計畫	2,864,000
社-85	社區關懷總動員	2,160,000
社-86	多元服務系統建置研究計畫	980,000
社-98	彰化縣福利服務行動躍升計畫	830,000

業 務 單 位 報 告

壹、第四屆公益彩券經銷商統計（截至 106 年 6 月底止）：

- 一、本縣電腦型公益彩券經銷商計 228 家。
- 二、申請傳統型及立即型經銷商人數計 1,570 人。

貳、公益彩券盈餘管理運用考核

- 一、本縣 105 年度公益彩券盈餘運用考核財政部公益彩券監理委員會列管事項為「專戶餘額未符合 104 年第 4 季季報表累計待運用數」，本案業於 106 年 5 月完成改善，並於 106 年 6 月 12 日財政部公益彩券監理委員會第 71 次會議中解除列管。
- 二、106 年度公益彩券盈餘運用考核於 106 年 7 月 5 日併同社會福利績效實地考核實施，當天綜合座談公彩盈餘組優點及建議事項如下：

（一）優點

- 1、對府內公彩盈餘運用單位舉辦「公益彩券盈餘運用與編列及考核不符規定之處理原則」課程，並於課程結束後召開公彩盈餘 106 年度預算編列初稿討論會議，有利業務推動，值得讚許。
- 2、運用「累計待運用數(45.23%)」增辦社會福利，值得讚許。
- 3、法定現金給付編列比率減少 11.03%，顯示減編決心值得嘉許。
- 4、能運用公彩盈餘基金開辦多項符合社會變遷需求：高齡化、少子化及性別平權的創新方案，例如「兒少社區壯遊大步走」、「育兒指導員服務」、「守護幼苗一把照方案」、「老人福利機構服務品質提升計畫」及設置「性別平權的夢想館」。

（二）建議事項

- 1、法定事項以公彩盈餘支應應搭配公務預算，並衡酌編列比率，例如弱勢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及托育補助（公彩盈餘編列 70%）、失能老人輔具購買租借及無障礙環境改善（公彩盈餘編列 100%）、身心障礙者需求評估新制工作、日間作業設施服務及社區式日間照顧服務(100%)。另發展遲緩早期療育

費用補助、身心障礙者家庭托顧等中央補助計畫(72%/105年編列 82%)，以公彩編列亦應搭配公務預算，自籌款項不宜為 0%。

- 2、身心障礙鑑定費、少年輔導會推動「飛揚、向陽專案」105年建議改編公務預算，惟仍有支用；106年度並繼續編列身心障礙者居家護理及居家復健，建議改善。
- 3、使用公彩盈餘基金購買宣導品，考量宣導效益，公彩 LOGO 建請印製於該宣導品上，非以貼紙另貼。
- 4、對公彩委員會委員召開說明會，說明內容過於簡略，建請依委員須發揮角色功能而補強說明會議內涵。
- 5、創新及實驗型計畫中，如屬持續多年期計畫應提出創新子方案並落實成效指標的展現，非執行完成量。
- 6、105年度公彩預算編列與支用，在執行面預算流用(勻支、調整支用)案高達 21 案、超支併決算 10 案，建議再審慎依實際需求核編年度預算。
- 7、委員參與實地考核之評鑑表等資料，宜載明考核日期，俾利審查。
- 8、有關新聞露出部分，如有運用彩餘，建議增加相關文字報導，俾民眾了解知悉。

參、上次(106年第一次)委員會列管事項：

有關上次委員會會議決議 106 年度公益彩券盈餘追加預算暫不予核列 2 案，依據財政部 106 年 5 月 25 日台財庫字第 10600592530 號函示略以，「長照 2.0 縣府創新服務專案計畫」及「106 年 we care you 商務平台維護計畫」皆認屬社會福利政事別，惟「急性失能居家服務計畫」、「失能者多元交通接送服務試辦計畫」、「社區長者衰弱評估及建立高齡者肌力訓練網絡計畫」，係為長期照顧十年計畫 2.0 補助範疇，建議優先申請足額經費辦理；至「106 年 we care you 商務平台維護計畫」，為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 36 條應辦事項，應以公務預算優先支應。故衛生局申請辦理長照 2.0 縣府創新服務專案之「多元沐浴服務專案補助計

畫」、「定點乾燥服務實施計畫」及「送藥到府服務計畫」等 3 案得以公彩盈餘編列支應，經費總計新台幣 225 萬元整，由公益彩券盈餘待運用賸餘數支應。上述函釋結果及後續處理情形業於 106 年 6 月 15 日府社身福字第 1060197049 號函送各委員知悉。

財 政 處 報 告

壹、106 年度預算編列及收入情形

106 年度依法編列之基金來源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收入為 5 億 1,647 萬 2,000 元，基金用途編列數 7 億 5,387 萬 7,000 元，第一次追加 2,384 萬 9,000 元，合計為 7 億 7,772 萬 6,000 元，動用以前年度待運用數 2 億 6,125 萬 4,000 元，以前年度待運用數剩餘款為 5 億 808 萬 4,654 元。

貳、106 年度盈餘分配數及執行數情形

106 年度 1 月起至第 2 季截止，累計公益彩券分配數為 4 億 3,628 萬 856 元，公務預算轉入 655 元，實際收入數為 4 億 3,628 萬 1,511 元；累計執行數為 2 億 9,351 萬 9,963 元，累計盈餘分配待運用數 9 億 1,210 萬 202 元。

累計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待運用數	
105/12 止待運用數	768,906,918 元
104 年保留數餘 105 年執行贖餘數	327,668 元
105 年其他收入調整數	104,068 元
105 年 12 月止合計累計待運用數	769,338,654 元
加: 106 年度 1 月起至第 2 季截止收入	436,281,511 元
減: 106 年度 1 月起至第 2 季截止執行	293,519,963 元
106 年度 1 月起至第 2 季截止累計待運用數	912,100,202 元

參、107 年度預算編列情形

依據公益彩券發行條例第 6-2 條規定：公益彩券發行盈餘之獲配機關編製歲入預算者，應以前一會計年度 6 月份實際獲配盈餘之百分之九十為基數估算編製之，故 107 年度依法應編列之歲入預算數為 5 億 7,057 萬 8,000 元。（=52,831,367 元×90%×12 個月）。

107年度推動社會福利工作申請公益彩券盈餘支應計畫總表

單位：元

編號	計畫名稱	107年申請金額 (A)	106年預算金額 (調整及超支 後)(B)	105年度執行數	107與106年 預算增減比 (A-B)/B	107年度 核定金額	所屬單位	備註
彰化縣政府各局處申請運用公益彩券盈餘計畫		773,917,000	757,151,000	575,506,584	2.21%	763,483,000		
一	辦理衛生醫療保健福利服務計畫	32,164,000	26,180,000	22,969,234	22.86%	21,730,000	衛生局	
衛-1	身心障礙者居家護理及居家復健服務計畫	1,500,000	2,000,000	1,660,252	-25.00%	0	衛生局(長照科)	
衛-2	長期照顧十年計畫-專業到宅評估實施計畫	4,000,000	9,000,000	7,558,282	-55.56%	4,000,000	衛生局(長照科)	
衛-3	未實際居住於戶籍地之居民長期照顧十年計畫2.0服務	500,000	500,000	207,414	0.00%	500,000	衛生局(長照科)	
衛-4	公立及財團法人老人福利機構端午節加菜金	230,000	230,000	220,000	0.00%	230,000	衛生局(長照科)	
衛-5	行動沐浴車服務	8,600,000	6,450,000	5,944,851	33.33%	8,600,000	衛生局(長照科)	
衛-6	補助日間照顧中心開辦費、充實設施設備費及修繕費等	6,000,000	6,000,000	6,394,500	0.00%	6,000,000	衛生局(長照科)	
衛-7	多元沐浴服務方案-定點沐浴服務	100,000	100,000	83,965	0.00%	100,000	衛生局(長照科)	
衛-8	長期照顧機構品質提升計畫	900,000	900,000	899,970	0.00%	900,000	衛生局(長照科)	
衛-9	定點乾燥服務實施計畫案計畫	900,000	500,000		80.00%	900,000	衛生局(長照科)	
衛-10	長照2.0送藥到府服務計畫	500,000	500,000		0.00%	500,000	衛生局(藥政科)	
衛-11	長照失能老人末期社區安寧照顧服務計畫	1,600,000				0	衛生局(長照科)	新增 暫不核列
衛-12	急性失能老人整合資源運用之家庭照顧服務需求計畫	2,530,000				0	衛生局(長照科)	新增 暫不核列
衛-13	長照2.0縣府創新服務專案計畫-長照專屬秘書服務即時通Call Center	2,000,000				0	衛生局(長照科)	新增 暫不核列
衛-14	弱勢中低收入慢性病患自我照護包補助計畫	304,000				0	衛生局(企資科)	新增 暫不核列
衛-15	社區不老健身房設置計畫	2,500,000				0	衛生局(保健科)	新增 暫不核列
二	辦理勞工就業相關福利服務計畫	210,000	210,000	156,325	0.00%	210,000	勞工處	
勞-1	弱勢職災勞工「行動律師」扶助計畫	210,000	210,000	156,325	0.00%	210,000	勞工處(關係科)	
三	辦理推展各項社會福利服務計畫	741,543,000	730,761,000	552,381,025	1.48%	741,543,000	社會處	
(一)	辦理身心障礙者各項福利服務計畫	208,122,000	209,080,000	201,223,847	-0.46%	208,122,000	社會處	
社-1	補助身心障礙機構團體之建築物及內部設施設備充實及修繕費用	2,000,000	2,000,000	2,956,351	0.00%	2,000,000	社會處(身福科)	
社-2	補助及委託民間團體辦理身心障礙者各項社會參與活動	10,000,000	12,000,000	7,369,550	-16.67%	10,000,000	社會處(身福科)	
社-3	聘用專業人力辦理公益彩券盈餘業務	1,800,000	1,776,000	1,609,520	1.35%	1,800,000	社會處(身福科)	
社-4	公彩基金管理會計系統及特別收入基金綜計表系統功能擴充及維修	250,000	250,000	200,000	0.00%	250,000	社會處(身福科)	
社-5	社會福利業務人員超時加班費	1,000,000	1,000,000	988,129	0.00%	1,000,000	社會處(身福科)	
社-6	辦理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相關業務及設備費用	1,660,000	660,000	419,109	151.52%	1,660,000	社會處(身福科)	
社-7	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委辦計畫	6,000,000	7,000,000	7,000,000	-14.29%	6,000,000	社會處(身福科)	
社-8	身心障礙者到宅式臨時及短期照顧服務	1,000,000	920,000	817,156	8.70%	1,000,000	社會處(身福科)	
社-9	身心障礙者手語翻譯服務計畫	1,675,000	1,539,000	1,217,234	8.84%	1,675,000	社會處(身福科)	
社-10	身心障礙者同步聽打服務計畫	606,000	541,000	480,000	12.01%	606,000	社會處(身福科)	

107年度推動社會福利工作申請公益彩券盈餘支應計畫總表

單位：元

編號	計畫名稱	107年申請金額 (A)	106年預算金額 (調整及超支 後)(B)	105年度執行數	107與106年 預算增減比 (A-B)/B	107年度 核定金額	所屬單位	備註
社-11	身心障礙者行為輔導服務計畫	5,577,000	5,370,000	5,133,986	3.85%	5,577,000	社會處(身福科)	
社-12	身心障礙者送餐服務計畫	13,500,000	12,100,000	9,900,000	11.57%	13,500,000	社會處(身福科)	
社-13	0800免付費專線諮詢服務計畫	402,000	332,000	312,504	21.08%	402,000	社會處(身福科)	
社-14	身心礙者復康巴士交通服務計畫	46,160,000	45,345,000	42,566,918	1.80%	46,160,000	社會處(身福科)	
社-15	身心障礙團體培力計畫	7,360,000	7,360,000	7,217,217	0.00%	7,360,000	社會處(身福科)	
社-16	弱勢身心障礙假牙補助	3,000,000	3,300,000	3,085,000	-9.09%	3,000,000	社會處(身福科)	
社-17	身心障礙者需求評估新制工作	6,882,000	6,882,000	6,248,293	0.00%	6,882,000	社會處(身福科)	
社-18	身心障礙者搭乘北高桃捷運優惠補貼	900,000	850,000	775,000	5.88%	900,000	社會處(身福科)	
社-19	身心障礙者社區日間作業設施服務及社區式日間照顧服務	10,019,000	12,123,000	7,966,544	-17.36%	10,019,000	社會處(身福科)	
社-20	身心障礙者保護服務相關業務費用	130,000	160,000	190,543	-18.75%	130,000	社會處(身福科)	
社-21	身心障礙者監護及輔助宣告補助	80,000	100,000	78,000	-20.00%	80,000	社會處(身福科)	
社-22	心智障礙者雙老家庭支持網絡服務模式計畫	1,000,000	630,000	365,855	58.73%	1,000,000	社會處(身福科)	
社-23	身心障礙保護業務租賃公務車	445,000	300,000	229,922	48.33%	445,000	社會處(身福科)	
社-24	弱勢身心障礙個案安置補助	2,930,000	2,169,000	1,523,440	35.09%	2,930,000	社會處(身福科)	
社-25	輔具資源中心服務計畫	6,340,000	4,680,000	5,312,685	35.47%	6,340,000	社會處(身福科)	
社-26	肢體障礙者生活重建服務	940,000	1,087,000	943,515	-13.52%	940,000	社會處(身福科)	
社-27	身心障礙者心靈「宅急便」服務計畫	955,000	955,000	466,376	0.00%	955,000	社會處(身福科)	
社-28	身心障礙者社區關懷據點試辦計畫	3,040,000	1,900,000		60.00%	3,040,000	社會處(身福科)	
社-29	身心障礙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	72,051,000	75,751,000	85,851,000	-4.88%	72,051,000	社會處(身福科)	
社-30	身心障礙福利機構評鑑獎勵	420,000				420,000	社會處(身福科)	新增
(一)	辦理兒童及少年各項福利服務計畫	257,204,000	276,280,000	224,563,495	-6.90%	257,204,000	社會處	
社-31	兒童發展通報轉介中心相關業務	3,658,000	3,658,000	3,200,000	0.00%	3,658,000	社會處(兒少科)	
社-32	發展遲緩兒童接受日間托育服務補助計畫	360,000	240,000	350,000	50.00%	360,000	社會處(兒少科)	
社-33	弱勢家庭子女社區照顧服務計畫	8,000,000	7,427,000	6,808,418	7.72%	8,000,000	社會處(兒少科)	
社-34	早期療育巡迴輔導服務計畫	700,000	700,000	600,000	0.00%	700,000	社會處(兒少科)	
社-35	發展遲緩兒童社區療育據點及到宅服務實施計畫	700,000	820,000	698,913	-14.63%	700,000	社會處(兒少科)	
社-36	平價托育補助計畫	540,000	570,000	504,000	-5.26%	540,000	社會處(兒少科)	
社-37	補助民間團體及各鄉鎮市公所辦理兒少福利服務相關業務及活動	8,000,000	8,000,000	6,441,912	0.00%	8,000,000	社會處(兒少科)	
社-38	保母托育管理與托育費用-專案人力計畫	595,000	595,000	591,752	0.00%	595,000	社會處(兒少科)	
社-39	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社工員評估及訪視輔導計畫	4,260,000	4,200,000	3,006,268	1.43%	4,260,000	社會處(兒少科)	
社-40	育兒津貼專案人力及行政業務費	853,000	1,250,000	1,149,181	-31.76%	853,000	社會處(兒少科)	

107年度推動社會福利工作申請公益彩券盈餘支應計畫總表

單位：元

編號	計畫名稱	107年申請金額 (A)	106年預算金額 (調整及超支 後)(B)	105年度執行數	107與106年 預算增減比 (A-B)/B	107年度 核定金額	所屬單位	備註
社-41	彰化縣落實兒童權利公約(CRC)多元宣導計畫	613,000	1,200,000	232,955	-48.92%	613,000	社會處(兒少科)	
社-42	托嬰中心訪視輔導暨評鑑計畫	5,671,000	3,497,000	3,146,158	62.17%	5,671,000	社會處(兒少科)	
社-43	兒童及青少年培力暨社會參與計畫	160,000	100,000	828,082	60.00%	160,000	社會處(兒少科)	
社-44	兒童遊戲場設施安全管理與維護實施計畫	140,000	9,550,000	347,237	-98.53%	140,000	社會處(兒少科)	
社-45	優良保母表揚活動	99,000	99,000	98,476	0.00%	99,000	社會處(兒少科)	
社-46	兒童青少年福利服務中心經營管理計畫	5,100,000	5,470,000	6,630,190	-6.76%	5,100,000	社會處(兒少科)	
社-47	兒童及少年福利專車租賃業務	445,000	300,000	338,328	48.33%	445,000	社會處(兒少科)	
社-48	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日間托育及療育服務	4,944,000	4,880,000	4,327,707	1.31%	4,944,000	社會處(兒少科)	
社-49	公私協力托育資源中心實施計畫	17,686,000	22,853,000	9,221,202	-22.61%	17,686,000	社會處(兒少科)	
社-50	育兒指導員服務實施計畫	1,207,000	980,000	674,145	23.16%	1,207,000	社會處(兒少科)	
社-51	弱勢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及托育補助	129,500,000	135,000,000	130,067,528	-4.07%	129,500,000	社會處(兒少科)	
社-52	兒童發展社區資源服務中心相關業務	8,086,000	6,710,000	4,995,275	20.51%	8,086,000	社會處(兒少科)	
社-53	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費用補助實施計畫	16,370,000	18,000,000	16,071,511	-9.06%	16,370,000	社會處(兒少科)	
社-54	公私協力托嬰中心實施計畫	6,150,000	11,100,000		-44.59%	6,150,000	社會處(兒少科)	
社-55	由多托育服務中心轉遷入員義務員擔勞健保、公提勞退及二代健保費用	1,290,000	990,000		30.30%	1,290,000	社會處(兒少科)	
社-56	未成年懷孕少女處遇及未成年父母支持服務方案	2,170,000	1,740,000	1,566,144	24.71%	2,170,000	社會處(兒少科)	
社-57	青春專案宣導	5,000,000	6,474,000	6,326,911	-22.77%	5,000,000	社會處(保護科)	
社-58	兒童及少年性剝削犯罪行為人輔導教育暨防制宣導計畫	1,090,000	1,082,000	883,065	0.74%	1,090,000	社會處(保護科)	
社-59	兒童少年收養認可暨監護權歸屬調查計畫	1,780,000	1,700,000	1,670,672	4.71%	1,780,000	社會處(保護科)	
社-60	彰化縣政府駐臺灣彰化地方法院家事事件服務處	1,096,000	1,112,000	739,124	-1.44%	1,096,000	社會處(保護科)	
社-61	毒品危害防制中心-彩虹列車系列活動	891,000	786,000	747,004	13.36%	891,000	社會處(保護科)	
社-62	守護幼苗一把照	3,600,000	3,300,000	1,800,000	9.09%	3,600,000	社會處(保護科)	
社-63	社工人員值勤業務搭乘特約計程車費用	100,000	100,000	99,849	0.00%	100,000	社會處(保護科)	
社-64	彰化縣關懷中心	9,200,000	8,577,000	8,004,197	7.26%	9,200,000	社會處(保護科)	
社-65	保護業務公務車租賃	834,000	652,000	605,239	27.91%	834,000	社會處(保護科)	
社-66	青少年吸食三、四級毒品之輔導處遇計畫	3,740,000	1,476,000	1,792,052	153.39%	3,740,000	社會處(保護科)	
社-67	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家長親職教育暨安置後返家後續追蹤輔導服務	635,000	612,000		3.76%	635,000	社會處(保護科)	
社-68	兒少處遇輔導整合服務計畫	1,341,000	480,000		179.38%	1,341,000	社會處(保護科)	
社-69	兒少藥物濫用家長親職教育輔導方案	600,000				600,000	社會處(保護科)	新增
(三)	辦理婦女各項福利服務計畫	68,919,000	56,113,000	36,952,881	22.82%	68,919,000	社會處	
社-70	田中區婦女中心營運實施計畫	3,320,000	2,900,000	2,880,970	14.48%	3,320,000	社會處(婦女科)	

107年度推動社會福利工作申請公益彩券盈餘支應計畫總表

單位：元

編號	計畫名稱	107年申請金額 (A)	106年預算金額 (調整及超支 後)(B)	105年度執行數	107與106年 預算增減比 (A-B)/B	107年度 核定金額	所屬單位	備註
社-71	辦理婦女福利、性別平等及培力婦女團體相關活動及方案	3,500,000	4,000,000	2,865,570	-12.50%	3,500,000	社會處(婦女科)	
社-72	婦女學苑實施計畫	2,000,000	2,000,000	2,009,003	0.00%	2,000,000	社會處(婦女科)	
社-73	生育補助、性平宣導等婦女福利相關業務費用	200,000	200,000	190,896	0.00%	200,000	社會處(婦女科)	
社-74	多元弱勢家庭訪視實施計畫	4,000,000	4,000,000	3,918,320	0.00%	4,000,000	社會處(婦女科)	
社-75	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計畫	6,062,000	6,062,000	3,319,973	0.00%	6,062,000	社會處(婦女科)	
社-76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計畫	324,000	324,000	211,186	0.00%	324,000	社會處(婦女科)	
社-77	推展性別平等業務宣導方案暨輔導計畫	900,000	802,000		12.22%	900,000	社會處(婦女科)	
社-78	彰化夢想館營運實施計畫	6,050,000	6,020,000	4,387,298	0.50%	6,050,000	社會處(婦女科)	
社-79	彰化縣家庭福利服務中心	30,064,000	25,425,000	13,748,302	18.25%	30,064,000	社會處(婦女科)	
社-80	法律扶助顧問團實施計畫	298,000	308,000	292,000	-3.25%	298,000	社會處(婦女科)	
社-81	安全維護服務	579,000	564,000	551,100	2.66%	579,000	社會處(保護科)	
社-82	關懷服務專線計畫	2,408,000	2,008,000	2,037,497	19.92%	2,408,000	社會處(保護科)	
社-83	弱勢家庭研究服務計畫	2,650,000	940,000		181.91%	2,650,000	社會處(保護科)	
社-84	幸福家庭齊步走計畫	2,864,000				2,864,000	社會處(保護科)	新增
社-85	社區關懷總動員	2,160,000				2,160,000	社會處(保護科)	新增
社-86	多元服務系統建置研究計畫	980,000				980,000	社會處(保護科)	新增
社-87	聘用臨僱人員辦理婦女及兒少權益法律諮詢及法律常識課程活動	560,000	560,000	540,766	0.00%	560,000	法制處	
(四)	辦理社會救助及志願服務各項福利服務	38,449,000	34,593,000	26,670,522	11.15%	38,449,000	社會處	
社-88	以工代賑	9,560,000	10,070,000	9,172,507	-5.06%	9,560,000	社會處(社助科)	
社-89	突破困境社會參與方案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0.00%	1,000,000	社會處(社助科)	
社-90	社會福利業務資訊系統軟體更新及換功能改善及跨機關資源整合服務	7,424,000	6,916,000	7,606,862	7.35%	7,424,000	社會處(社助科)	
社-91	社會福利資源整合計畫及志願服務推廣中心業務委託案	7,273,000	6,642,000	5,108,920	9.50%	7,273,000	社會處(社助科)	
社-92	推動彰化縣志願服務業務	996,000	996,000	982,998	0.00%	996,000	社會處(社助科)	
社-93	社會工作教育訓練工作、宣導及社工人身安全方案	1,000,000	1,000,000	982,134	0.00%	1,000,000	社會處(社助科)	
社-94	辦理社會救助專車租賃業務	890,000	890,000	591,770	0.00%	890,000	社會處(社助科)	
社-95	推動彰化縣遊民業務	2,276,000	2,279,000	1,225,331	-0.13%	2,276,000	社會處(社助科)	
社-96	社會救助脫貧方案	200,000	300,000		-33.33%	200,000	社會處(社助科)	
社-97	低收入及中低收入戶婦幼營養補助實施計畫	7,000,000	4,500,000		55.56%	7,000,000	社會處(社助科)	
社-98	彰化縣福利服務行動躍升計畫	830,000				830,000	社會處(社助科)	新增
(五)	辦理老人各項福利服務計畫	123,864,000	117,735,000	56,512,682	5.21%	123,864,000	社會處	
社-99	辦理緊急救援服務及遠距照顧服務	7,000,000	7,000,000	6,827,458	0.00%	7,000,000	社會處(長青科)	

107年度推動社會福利工作申請公益彩券盈餘支應計畫總表

單位：元

編號	計畫名稱	107年申請金額 (A)	106年預算金額 (調整及超支 後)(B)	105年度執行數	107與106年 預算增減比 (A-B)/B	107年度 核定金額	所屬單位	備註
社-100	老人暨身心障礙者保護社會工作人員教育訓練實施計畫	63,000	82,000	59,180	-23.17%	63,000	社會處(長青科)	
社-101	委託、代辦表揚大會、重陽節、社區關懷據點等各項老人福利活動及宣導業務等	3,340,000	3,300,000	2,918,194	1.21%	3,340,000	社會處(長青科)	
社-102	行動式老人文康休閒專車巡迴服務	900,000	3,100,000	845,539	-70.97%	900,000	社會處(長青科)	
社-103	補助各鄉鎮市公所及民間團體辦理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及老人福利業務設施設備費用	3,000,000	2,000,000	3,604,200	50.00%	3,000,000	社會處(長青科)	
社-104	辦理老人保護專車租賃業務	445,000	300,000	301,484	48.33%	445,000	社會處(長青科)	
社-105	彰化縣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多元輔導計畫	7,866,000	5,208,000	4,719,736	51.04%	7,866,000	社會處(長青科)	
社-106	補助社福團體、機構及各鄉鎮市公所辦理老人福利相關服務及活動	20,950,000	23,950,000	18,235,185	-12.53%	20,950,000	社會處(長青科)	
社-107	各鄉鎮市老人會活動經費補助實施計畫	8,000,000	9,000,000	7,857,230	-11.11%	8,000,000	社會處(長青科)	
社-108	補助大學辦理老人學習課程等	6,750,000	6,750,000	6,197,810	0.00%	6,750,000	社會處(長青科)	
社-109	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老人裝置假牙補助	8,750,000	8,750,000	4,946,666	0.00%	8,750,000	社會處(長青科)	
社-110	日間托老服務	1,800,000	3,200,000		-43.75%	1,800,000	社會處(長青科)	
社-111	老人及身心障礙者免費乘車補助	55,000,000	45,095,000		21.96%	55,000,000	社會處(長青科)	
(六)	辦理社區福利服務計畫	44,985,000	36,960,000	6,457,598	21.71%	44,985,000	社會處	
社-112	社區發展福利服務暨推廣產業方案	3,985,000	3,960,000	3,468,933	0.63%	3,985,000	社會處(社發科)	
社-113	彰化縣福利社區旗艦競爭型方案	3,000,000	2,600,000		15.38%	3,000,000	社會處(社發科)	
社-114	補助福利社區化聯繫資訊、福利社區觀摩、促進社區社會參與及成果展	28,000,000	25,400,000	2,988,665	10.24%	28,000,000	社會處(社發科)	
社-115	補助各鄉鎮市公所辦理福利社區化設施設備費用	10,000,000	5,000,000		100.00%	10,000,000	社會處(社發科)	

彰化縣 106 年度第二次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管理委員會
暨委員說明會
簽到簿

- 一、時間：106 年 8 月 10 日下午 2 時 00 分
二、地點：彰化縣政府第一行政辦公大樓 3 樓簡報室

委 員	簽 名	委 員	簽 名
林主任委員明裕	請假	陳委員忠盛	陳忠盛
賴副主任委員振溝	賴振溝	呂委員敏昌	呂敏昌
黃執行長淑娟	黃淑娟	王委員碧玉	王碧玉
王委員乾勇	王乾勇	陳委員明灶	陳明灶
蕭委員秀瑛	蕭秀瑛	林委員玉嫦	林玉嫦
黃委員耀南	請假	侯委員秀玲	侯秀玲
吳委員蘭梅	吳蘭梅	林委員佳靜	請假
		蕭委員文高	蕭文高

彰化縣 106 年度第二次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管理委員會
暨委員說明會
簽到簿

單位	職稱	簽名
彰化縣衛生局	副局長	尚筱菁
	科長	邱翠容
	約聘人員	曾喬霞
本府主計處	科長	劉記宸
	科長	許明榮
本府財政處	副處長	楊才德
	科員 鍾美玲	
本府勞工處	科長 約聘人員	劉幸若 林淑娟
	約聘人員	董金慧
本府法制處	科員	吳政雄
	約聘人員	蔡志良

彰化縣 106 年度第二次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管理委員會
暨委員說明會
簽到簿

單 位	職 稱	簽 名	
本府社會處			
		科長	林莉華
		科長	陳金木
		科長	陳素貞
		科員	孫心怡
		科長	林佩堯
		科長	傅可達
		專員	謝文瑞
		科長	黃秋村
		科員	蔡素蘭
		科員	呂子明
	社工師	呂子明	

黃秋村

專案人員

黃麗惠